

证券代码：837039

证券简称：奥达清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2月7日，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达清”）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制定〈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现就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本次发行优先购买权，并出具相应声明。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1、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2月1日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无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1、拟参与本次认购的新股东名单及认购数量

序号	姓名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1	吴晓窗	800,000	2.50	2,000,000.00
2	徐雪松	60,000	2.50	150,000.00
3	孙悦凤	60,000	2.50	150,000.00
4	秦建伟	50,000	2.50	125,000.00
5	胡剑	50,000	2.50	125,000.00
6	杜长青	50,000	2.50	125,000.00
7	麻桂荣	50,000	2.50	125,000.00
8	李艳节	40,000	2.50	100,000.00
9	徐科	40,000	2.50	100,000.00
10	王凤红	40,000	2.50	100,000.00
11	马泳沂	30,000	2.50	75,000.00
12	丁建华	30,000	2.50	75,000.00
13	李素秋	30,000	2.50	75,000.00
14	钱鑫	30,000	2.50	75,000.00

序号	姓名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15	陶素芳	20,000	2.50	50,000.00
16	王东	20,000	2.50	50,000.00
17	武连青	20,000	2.50	50,000.00
18	闵捷	10,000	2.50	25,000.00
19	于振泉	10,000	2.50	25,000.00
20	苏秀侠	10,000	2.50	25,000.00
21	贾建平	10,000	2.50	25,000.00
22	翟俊义	10,000	2.50	25,000.00
23	郭岳	10,000	2.50	25,000.00
合计		1,480,000		3,700,000.00

2、新股东认购价格

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50 元。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6 年 12 月 12 日

2、缴款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20 日

（三）认购程序

1、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0 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2、2016 年 12 月 20 日，认购人将缴款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发送至公司，同时电话确认。公司传真：010-66551064；公司电话：010-66551046。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

- 1、认购人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前未完成缴款的；
- 2、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 20 日发现认购资金未到账，且无法联系到认购人的。

三、缴款账户

户名：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行车公庄西路支行

账号： 11006066018800003564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资金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XX 增资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三）认购人缴纳的超额无效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全额无息退回该认购人；

（四）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之后，若公司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钱鑫

(二) 电话：010-66551046

(三) 传真：010-66551064

(四)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 19 号古城基地 D 座
北楼 6 层

特此公告。

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8日